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

教务处 [2021] 8 号

关于申报 2021 年高等学校教学质量提高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高等学校教学质量提高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甘教高函[2021]7 号）要求，我校推荐名额为教学名师 2 名、教学团队 2 个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、青年教师成才奖 1 个、教学成果培育项目 3 项。请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并积极组织申报。

一、申报要求

申报负责人须严格按文件申报指南要求准备**申报材料并建设申报网页(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)**，联系信息中心申请网址和上传资料，学院做好审核工作并及时报送。注：封面学校主管部门填**“陇南市教育局”**。

二、材料报送

于 **4 月 2 日（下周五）**下班前将学院审核盖章后的汇总表和申报纸质材料(1 式 3 份)及电子版报教务处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学校遴选审核后将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将按文件要求报送。

联系人：焦健　18093908256　　李昊涵　18093961182

附件请在教学服务群或教学管理服务群下载

附件：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高等学校教学质量提高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教务处

2020.3.25